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目录

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1
二、会议注意事项-----	2
三、审议事项	
1. 议案一：《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3
2. 议案二：《关于子公司收购上海润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
3. 议案三：《关于子公司收购合肥三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3
4. 议案四：《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7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1 月 11 日（星期一）1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1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 89 号星荟中心 1 座 8 楼；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伟东先生。

会议议程：

一、大会开始，主持人介绍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

二、宣读润达医疗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三、宣读、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	《关于子公司收购上海润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子公司收购合肥三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股东/股东代表发言和高管人员回答股东提问和质询；

五、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确定监票、计票人；

六、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七、监票、计票（清点、统计现场表决票数并上传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暂时休会；从该公司信息服务平台下载现场与网络投票合并结果后复会。）；

八、宣布全部表决结果；

九、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宣读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与会董事、监事、召集人、主持人、董秘在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决议上签名；

十二、宣布大会结束。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注意事项

为维护会议的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特制订以下会议注意事项：

一、参会股东应当按照通知时间准时到场，参会股东或其代理人如果迟到，在表决开始前出席会议的，可以参加表决；如表决开始后，不得参加表决，但可以列席会议；迟到股东或其代理人不得对已审议过的议案提出质询、建议和发言要求，迟到股东或其代理人不得影响股东大会的正常进行，否则会议主持人应当采取措施拒绝其入场。

二、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参会股东及/或股东代表应当在会前仔细阅读股东大会相关提案资料，并在会议召开前以及会议进行过程中以书面方式将质询和建议提交股东大会工作人员转交会议主持人或口头提出。会议主持人将指定相关人员在股东大会上进行回答或接受质询。

三、股东要求在会上发言前，请先举手征得主持人的同意。如无特殊理由会议主持人将会安排其发言。股东发言、质询内容应当与提案相关。

四、如审议提案时间较长可能会导致延长股东大会时间，会议主持人可以根据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要求合理安排质询和发言时间，如确实需要延长股东大会的或股东对会议主持人的安排有异议的，会议主持人应当就此提请所有参会股东就延长股东大会或终止该提案的质询、发言并进入下一提案的审议进行表决。

五、在所有提案均需经审议后，开始进行股东表决；进行表决程序时，股东不进行发言。

六、会议采用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表决意见”栏相应选项填写符号“√”表示。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议案一：

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分批申请注册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的中期票据，具体内容如下：

一、发行方案的主要内容

1、注册品种及规模

公司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分批申请注册中期票据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最终的注册发行规模及额度将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注册通知书中载明的额度为准。

2、发行期限

期限不超过 2 年（含）。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以及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3、资金用途

发行中期票据的资金将用于偿还金融机构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允许的用途。

4、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由公司聘请具备相应承销资质的金融机构承销发行。

5、发行利率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市场情况、利率变化等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的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

6、发行对象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7、发行日期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市场情况利率变化等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

的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或择机分期发行。

8、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中期票据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相关决议在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及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为保证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方式、发行期数、发行利率等。
- 2、聘请为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和发行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 3、签署和申报与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和发行有关文件、协议，并办理中期票据申报注册和发行手续。
-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和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5、依照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信息披露。
- 6、办理与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和发行相关的其它一切事宜。
- 7、本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分批申请注册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的中期票据。

本次注册发行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和接受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有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促进项目建设，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

利益，符合公司发展规划。

本议案经2020年12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议案二：

关于子公司收购上海润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拟收购上海润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1%股权的事项，具体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润达拟收购润达盛瑚、润祺投资、江苏康克、成都坤洋及深圳树辉五方合计持有的上海润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1% 股权，交易金额为 13,284 万元。
- 本次股权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方润达盛瑚及润祺投资为公司参与投资的产业基金，且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同类关联交易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需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本次股权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风险提示：（1）本次交易金额为 13,284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205.78%，溢价较高；（2）本次交易预计产生商誉 12,961 万元（假设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合并基准日），若标的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未达预期，则上市公司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3）本次交易后，公司预计累计商誉 203,151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的 20.68%。近年来对外投资所形成的商誉金额较大，如对外投资标的未来经营状况不及预期，上市公司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4）本次交易尽管涉及对赌条款，但标的公司盈利能力会受到包括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竞争格局、客户稳定性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从而可能导致标的公司的业绩出现波动或不确定性。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润达医疗”）的全资子公司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润达”或“受让方”）拟与上海润达盛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达盛瑚”）、上海润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祺投资”）、江苏康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康克”）、成都坤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坤洋”）、深圳市树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树辉”）五方签署关于上海润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润林”或“标的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拟约定杭州润达合计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 13,284 万元以现金方式受让润达盛瑚、润祺投资、江苏康克、成都坤洋及深圳树辉分别持有上海润林 10.00%、10.00%、7.14%、6.93%及 6.93%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杭州润达将持有上海润林 56%的股权。

为保证交易的公平以及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经交易各方协商同意，以标的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基础，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标的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20）第 10674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上海润林收益法评估后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32,400 万元。

上海润林业务覆盖华东、华南和西部地区，以病理体外诊断产品的流通与服务业务为主，是国内最专业的病理检验中心服务商之一，与公司业务的开拓和发展协同性较强，且业务规模在国内病理产品流通与服务商中处在领先地位。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杭州润达持有上海润林 56%的股权。本次投资上海润林，旨在进一步增厚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同时借助上海润林在病理实验室的整体综合业务服务能力及市场布局和业务开拓能力，与上市公司在检验实验室的综合业务服务能力相结合，增强体外诊断服务专业化领域的市场竞争力、丰富综合服务内容。

鉴于本次交易对方润达盛瑚、润祺投资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与润达盛瑚、润祺投资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且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同类关联交易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相关规定，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上

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事项经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董事刘辉先生回避表决。针对本次交易，上市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履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义务，并在认真审阅相关中介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基础上，对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评估，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勤勉尽责履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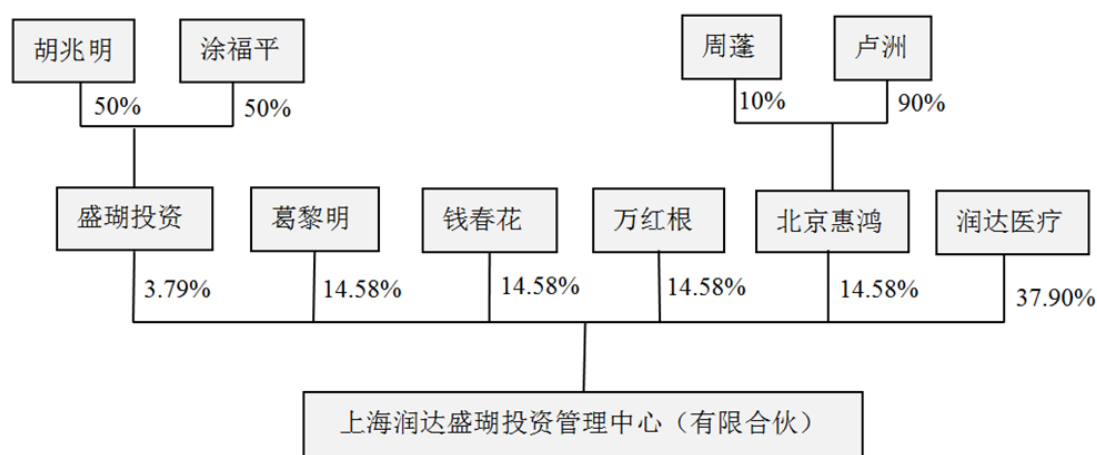
二、关联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润达盛瑚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润达盛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地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秀山路 8 号 3 幢一层 X 区 2039 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胡兆明）
认缴出资额	6,86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X2BA3D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医疗产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瑚投资”）为润达盛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润达盛瑚的合伙人及权益关系如下：



注：（1）北京惠鸿全称为：北京惠鸿盛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持有润达盛瑚的权益比例为 37.90%，且由于公司为润达盛瑚主要的有限合伙人之一，同时公司董事刘辉先生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润达盛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目前公司副总经理陆晓艳任润达盛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根据《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实质重于形式的考虑，认定润达盛瑚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3、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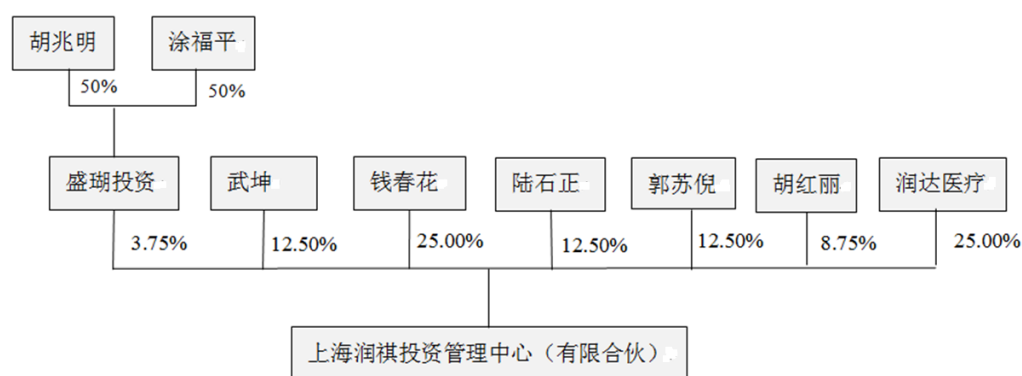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润达盛瑚资产总额 23,782.58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5,007.47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18,775.10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1,210.34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二）润祺投资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润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地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秀山路 8 号 3 幢三层 W 区 3012 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胡兆明）
认缴出资额	4,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8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4 月 8 日至 2023 年 4 月 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XA4T69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咨询、创业投资、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盛瑚投资为润祺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润祺投资的合伙人及权益关系如下：



2、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持有润祺投资的权益比例为 25%，且由于公司为润祺投资主要的有限合伙人之一，同时公司董事刘辉先生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任润祺投资的投资决

策委员会委员，目前公司副总经理陆晓艳任润祺投资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根据《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实质重于形式的考虑，认定润祺投资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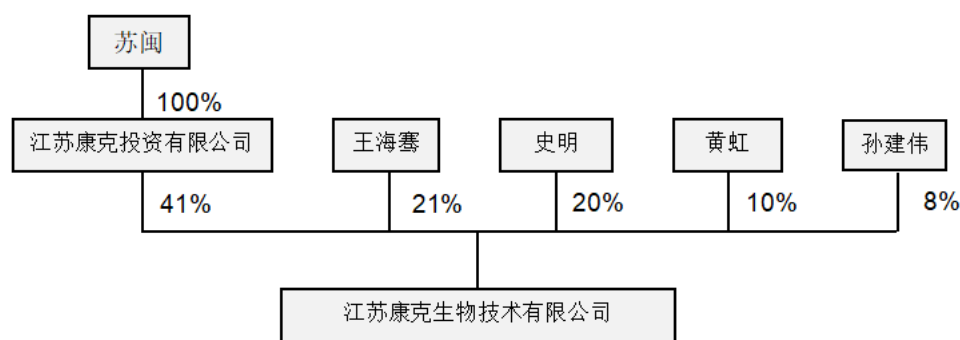
3、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润祺投资资产总额 16,664.70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12,774.86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3,889.83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8.4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2,414.02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三）江苏康克

1、基本情况

名称	江苏康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地	上海市崇明县城桥镇秀山路 8 号 3 栋一层 X 区 2039 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史明
认缴出资额	1,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 年 6 月 14 日
合伙期限	2011 年 6 月 14 日—2061 年 6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576712377J
经营范围	体外诊断试剂、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诊断试剂的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基因相关检测服务，生物检验分析设备及耗材的研究、开发、转让、销售，医疗设备维修保养和技术服务，国内贸易，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

江苏康克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康克资产总额 3264.87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2160.14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1104.73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286.5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过审计。

（四）成都坤洋

1、基本情况

名称	成都坤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地	成都市青羊区蛟龙工业港高新区 B-9
法定代表人	余贺箭
认缴出资额	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7 年 6 月 16 日
合伙期限	1997 年 6 月 16 日—2027 年 6 月 1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633143327B
经营范围	设计、开发、生产、安装、销售：计算机软件、硬件、医用气体系统、医用真空负压机、护理及康复设备、消毒灭菌设备、气体压缩机械、空调设备、医院洁净手术部、医用制氧机、医用空气压缩机、泵及真空设备、压力管道、压力容器、通讯产品、电子产品、净化设备、机电设备、医疗器械（二类）；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管道工程；销售：装饰材料、汽车配件、普通及电器机械、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医疗器械；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及上述产品的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都坤洋的合伙人及权益关系如下：



2、关联关系：

成都坤洋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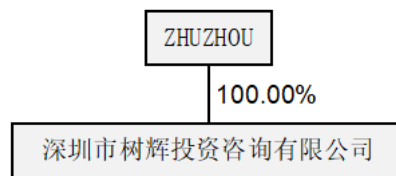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成都坤洋资产总额 10,047.58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6,962.26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3,085.32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278.85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1,066.21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五）深圳树辉

1、基本情况

名称	深圳市树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自然人独资)
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北环大道青海大厦 20E
法定代表人	ZHU ZHOU
认缴出资额	7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6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1 月 6 日—2036 年 1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4155495XH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项目投资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他限制类、禁止类项目）

深圳树辉的合伙人及权益关系如下：



2、关联关系：

深圳树辉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深圳树辉资产总额 1,516.60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187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1,329.60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润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1HKA1M7H

法定代表人：史明

设立日期：2015年12月22日

营业期限：2015年12月22日至2045年12月31日

注册资本：2,666.6667万元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星火开发区阳明路1号2幢厂房东侧401、402室

主营业务：从事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械设备安装、维修，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零售，自有设备租赁，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具体项目详见许可证），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电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润林主要从事以病理检验为中心的分子诊断、免疫组化、数字病理、信息化服务等病理实验室综合服务业务，经过多年发展，上海润林已成为华东、华南及西部地区市场占有率较高的病理体外诊断产品的供应商和服务商。上海润林经销的主要品牌为凯杰、德同、碧迪、罗氏等，服务区域覆盖华东、华南和西部地区，以上海市、江苏省、广东省、四川省、新疆自治区等地客户为主。

基于我国病理实验室的实际需求，上海润林可以为病理实验室提供包括 HPV 检测、液基细胞学、分子诊断、免疫组化、切片扫描等病理检测全门类的产品及服务，以及如远程病理解决方案、病理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等在内的信息化技术服务解决方案，能够全面满足病理实验室软硬件需求，还可以通过提供整体综合解决方案充分提升病理实验室运营效率、管理水平。

其他股东均放弃本次交易优先受让权。

本次交易前，上海润林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上海润达盛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66.6667	10.00
上海润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66.6667	10.00
江苏康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89.3333	22.10
成都坤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72.0000	21.45
深圳市树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72.0000	21.45
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15.00
合计	2,666.6667	100.00

本次交易后，上海润林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14,933,334	56.00
江苏康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989,333	14.96%
成都坤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872,000	14.52%

深圳市树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872,000	14.52%
合计	26,666,667	100.00%

注：江苏康克、成都坤洋、深圳树辉为标的公司管理层核心人员持股。

（二）标的权属情况说明

润达盛瑚、润祺投资、江苏康克、成都坤洋及深圳树辉持有的上海润林的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且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上海润林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18,455.31	5,237.02	13,218.28	21,574.92	3,255.88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1-9 月	17,821.93	7,197.45	10,623.95	12,375.17	1,385.66

以上数据经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最近 12 个月内曾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因上海润达盛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需要对上海润林以公允价值计量，故聘请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20]第 010074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润林收益法评估后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36,400 万元。

（五）本次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本次收购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标的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20）第 10674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上海润林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0,595.81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2,400.00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 21,804.19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205.78%，收益法主要评估参数如下：

项目	2020 年 10-12 月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折现率
营业收入预测							11.55%

值（万元）	10,395.47	22,492.85	24,476.58	26,813.86	29,606.02	32,814.45
收入增长率	6%	-1%	9%	10%	10%	11%
销售毛利率	38%	41%	40%	39%	38%	37%
净利润（万元）	1,292.83	3,610.93	3,980.76	4,289.51	4,669.40	5,179.97

基于上述评估结果，经上市公司与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协商，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如下：

标的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上海润林 41%股权	13,284.00

近年来上市公司并购体外诊断行业相关企业的定价水平如下表所示，参考可比交易的市盈率水平，本次交易的市盈率均低于可比交易市盈率的均值和中值，本次交易的交易市盈率水平均处于合理水平，符合市场行情：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	收购股权比例	100%股权评估值（万元）	交易价格（万元）	标的公司承诺的首年净利润/披露的最近年度实际净利润（万元）	市盈率
中源协和	上海傲源	100%	121,000.00	120,000	6,500.00	18.62
迪安诊断	广州迪会信	64%	156,000.00	99,840.00	16,100	9.69
塞力斯	北京京阳腾微	51%	13,200.00	6,732.00	1,200.00	11.00
	武汉奥申博	80%	1,500.00	1,200.00	150.00	10.00
	武汉汇信	51%	13,200.00	6,732.00	1,200.00	11.00
乐凯胶片	乐凯医疗	100%	64,905.36	64,905.36	5,193.07	12.50
平均值						12.14
中位数						11.00
本次交易市盈率						9.95

注：市盈率按照 100%评估值、交易价格孰高值/披露的最近年度实际净利润计算。

公司近 2 年并购情况如下表所示参考公司近两年的对外收购市盈率水平，本次交易的市盈率与公司近两年的对外收购市盈率具有可比性，处于合理水平：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	收购股权比例	100%股权评估值（万元）	交易价格（万元）	市盈率
润达医疗	杭州怡丹	12%	63,200.00	7,584.00	11.62
润达医疗	上海瑞美	15%	25,800.00	3,870.00	12.45

润达医疗	苏州润赢	35%	43,000.00	15,050.00	10.20
------	------	-----	-----------	-----------	-------

标的公司原为公司拟于 2018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之一，原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36,002.86 万元，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评估结果差异不大，与本次评估结果（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为：标的公司业务发展较为稳定，业务基本按照原有规划推进发展，但为完善病理服务能力，提高扩展能力，标的公司扩充了团队、并对产品体系进行了调整，因此运营投入有所增大，毛利水平略有波动，基于此，公司对未来业绩重新作出了预测；同时，2020 年上半年，基于多年合作以及股东自身资金安排需求等原因，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标的公司历史累积的未分配利润进行了分配，故评估机构基于上述原因以及历次评估时点不同，根据评估当时的业绩预测数的调整及标的公司净资产的变化，从而对整体评估结果有所影响。

董事会认为：为公司本次交易出具评估报告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评估机构选聘程序合规，评估机构及经办评估师除参与本次交易的评估外，与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标的资产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现实的和预期的利害关系，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本次评估结论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具有合理性和公允性。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定价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准，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六）交易标的定价情况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标的公司管理层在进行本次评估涉及的预测时，是基于标的公司业务布局及本年度 1-9 月的业绩表现，同时考虑到本年度开展的新业务的发展情况，综合作出了相应的预测。虽然受到 2020 年疫情的影响，导致标的公司部分传统业务上半年较以往年度有所下滑，但随着疫情的控制，上海润林的业务已逐渐恢复：标的公司 2020 年 1-9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2,375.17 万元，同比增长 4.7%；9 月单月较去年同期增长 8.55%，业务已基本恢复正常。同时，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考

虑到新业务的增量等因素影响，公司认可标的公司作出的盈利预测。

本次交易定价系转让各方根据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20）第 10674 号”评估报告载明的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上海润林的评估值为基础，经各方协商，上海润林 41%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13,284 万元。综合考虑标的公司的业务业绩情况，公司认为标的公司的估值水平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具有合理性。

（七）上市公司不存在为标的公司担保、委托标的公司理财的情形，标的公司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股权转让协议

（1）本次股权转让由杭州润达以人民币 13,284 万元的价格受让转让方持有的上海润林 41%的股权。本次转让价格系转让各方根据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20）第 10674 号”评估报告载明的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上海润林的评估值为基础，经各方协商，上海润林 41%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13,284 万元，其中杭州润达受让润达盛瑚 10.00%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3,240.00 万元、受让润祺投资 10.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3,240.00 万元、受让江苏康克 7.14%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2,313.36 万元、受让成都坤洋 6.93%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2,245.32 万元、受让深圳树辉 6.93%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2,245.32 万元。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目标公司申请并完成办理工商变更手续。自以下述先决条件均满足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受让方按约定之金额向转让方支付股权转让款：

①转让方已履行完毕其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并向受让方提供相关文件；

②标的公司股东会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决议，且标的公司其他股东均书面放弃该项转让的优先受让权；

③根据本协议修订后的标的公司章程（或章程修正案）以及其他工商行政部门要求的文件已经各相关方适当签署；

④自本协议签署之日到杭州润达支付股权转让款之日（“过渡期”），标的公

司任何经营、运作、收益、前景、资产以及财务状况均无重大不利变化，也不存在任何会导致前述重大不利变化的事件发生；

(2) 杭州润达成为标的公司股东后享有的股权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享有所持股份的应分配利润（不包括目标公司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已宣告未发放的、归属于甲方的利润）；参加目标公司的股东会议并依照所持股份的份额行使表决权；向目标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会及其他法律法规和目标公司章程赋予公司股东的权利。

(3) 本次转让后，杭州润达成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标的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杭州润达控股股东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关管理制度（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管理制度”）制定相应制度并完整执行，该等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

(4) 依据上市公司管理制度，杭州润达将在本次转让后向标的公司委派财务人员及其他必要人员，标的公司承诺将切实保证杭州润达委派人员有效履职。乙方占标的公司董事会多数席位。

(二) 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

(1) 业绩承诺人：江苏康克、成都坤洋及深圳树辉（“业绩承诺人”）

(2) 业绩承诺期间：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业绩承诺期间”）

(3) 承诺净利润及实际净利润的确定

3.1 承诺的标的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数额为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3,600 万元以及 4,000 万元(各称为“承诺净利润”)。若承诺净利润需进行调整，双方应另行签署补充协议予以确认。

3.2 由杭州润达指定的审计机构对目标公司业绩承诺期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载明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数额为目标公司各期实际净利润数额。

(4) 承诺净利润未完成的补偿

4.1 业绩承诺期间内，标的公司审计报告出具后，若承诺期间公司当期累积净利润分别低于 2,500 万元、6,100 万元、10,100 万元的，则业绩承诺人应以现金方式补偿甲方，当期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额)÷承诺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额×业绩承诺人本

次出让股权对价总额－累积已补偿金额

4.2 业绩承诺期间内，若出现补偿事项的，业绩承诺人应当在目标公司审计报告正式出具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足额向杭州润达支付补偿款项，业绩承诺人未及时足额支付补偿款项的，业绩承诺人应自审计报告正式出具之日起第十一个工作日起按应付未付部分补偿款项总额的每日万分之五计算罚息直至业绩承诺人足额支付全部补偿款项及罚息之日止。各业绩承诺人按照其本次出让的股权对价总额分别承担补偿责任；各业绩承诺人互相之间承担连带责任。

4.3 各方同意，业绩承诺期间，经审计后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额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额的 50%的，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下列价格孰高回购其出售给甲方的全部股权予：（1）按 10%/年的单利计算的股权转让款金额加上利息之和（利息按甲方实际支付股权转让款之日起至乙方支付回购款之日的期间计算）。（2）截至回购日，甲方所持股份所对应的公司净资产金额。

4.4 各方同意，本协议项下业绩承诺人因履行补偿义务产生的一切税费均由业绩承诺人承担。

五、涉及收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收购交易对方中的润达盛瑚和润祺投资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涉及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前，杭州润达持有标的公司 15%股权；除此之外的交易对手方及标的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收购以公司自筹资金进行，不涉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

六、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战略布局的考虑

华东地区是上市公司一直重点经营开拓的战略性区域，公司目前在华东地区提供包括集成业务在内的多项业务，产品以传统检验类为主，业务整体规模在华东地区处在领先水平。但是上市公司在华南及西部地区业务规模较小，并未形成区域性的竞争优势，同时上市公司现阶段涉及的病理实验室综合服务业务较少，

相关业务体量较小。

标的公司的主要优势在于：

1、华东、华南及西部地区规模领先的从事病理实验室综合服务业务的服务商之一：标的公司近年来收入规模稳步增长，在上述地区业务规模属于第一梯队，市场占有率稳定。

2、与上市公司能够形成有效的业务协同：标的公司主要从事以病理检验为中心的分子诊断、免疫组化、数字病理、信息化服务等病理实验室综合服务业务，与上市公司现有的产品体系和核心业务（集成业务和区域检验中心业务）能够形成了有效的协同和互补。

3、标的公司经营理念契合，且内控管理水平能符合上市公司要求：在业务发展理念（病理实验室综合服务业务的延伸）和市场定位方面（专注于深耕当地市场）与上市公司在跨区域战略布局理念较为契合。同时，标的公司在产业基金投资以后，经过多年的规范运作，内控管理水平符合上市公司要求。

因此，为了加强华东、华南及西部地区的业务开拓，上市公司希望通过控股标的公司从而加强与标的公司的业务协作，提升华东、华南及西部地区市场竞争力，完善产品及区域的战略布局，充分发挥业务协同效益，包括：（1）在标的公司现有渠道中增加上市公司的主要经销和自产产品；（2）在上市公司现有渠道中增加标的公司的主要经销产品和服务；（3）将上市公司积累的各类业务标准和解决方案（如集成业务和区域检验中心业务模式）共享和复制到标的公司的渠道中，帮助其开拓业务。同时，也通过投资收益获得更多业务发展的成果。

（二）对公司的影响

1、有利于上市公司加强在华东、华南及西部地区的业务互补

上海润林主要在华东、华南及西部地区从事病理实验室综合服务业务，同时上海润林已经拥有一支成熟的技术服务团队，其业务规模在国内病理医学实验室产品流通与服务商中处在领先地位。本次交易完成后，与公司在华东、华南、西部地区现有业务形成了互补，收购后将进一步加强在华东优势市场区域市场竞争力，提升在华南及西部地区的终端客户覆盖和产品供应能力。通过对上海润林的并购，加强润达医疗病理实验室综合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和完善润达医疗的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能力，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本次交易将加强上市公司病理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能力，继续巩固润达医疗现有市场地位，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全面满足客户需求，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盈利能力。

2、有利于上市公司加强在病理实验室综合服务领域的布局

上海润林围绕以病理检验为中心的分子诊断、免疫组化、数字病理、信息化服务等病理实验室综合服务业务，构建了一支专业化的综合服务团队，可以为病理实验室提供包括 HPV 检测、液基细胞学、分子诊断、免疫组化、切片扫描等病理检测全门类的产品及服务，还可以通过提供整体综合解决方案充分提升病理实验室运营效率、管理水平。上海润林服务区域覆盖华东、华南和西部地区，以上海市、江苏省、广东省、四川省、新疆自治区等地客户为主。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能够有效的利用已有的病理实验室综合服务团队以及标的公司相关专业能力，进一步加强在病理实验室综合服务领域的布局。

3、有利于优化上市公司股权投资结构，加强与标的公司的业务合作力度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杭州润达和产业基金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持股比例较低，也未直接参与标的公司的运营管理，业务方面的合作也未深入。本次收购完成后，杭州润达将控股标的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56% 股权，在充分保障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基础上，积极参与标的公司运营决策，加强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的业务合作。同时，本次交易按照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并参照评估结果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且以现金支付对价，有利于增厚上市公司每股收益，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上市公司此次通过杭州润达控股标的公司预计将增加商誉 12,961 万元（假设合并基准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标的公司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且目前不存在对外担保、委托理财之情形。

七、需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公司收购润达盛瑚持有的苏州润赢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0% 股权，交易金额为 4,300 万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苏州润赢医疗设备

有限公司不存在业绩下滑甚至亏损的情况，亦不存在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

本议案经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议案三：

关于子公司收购合肥三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拟收购合肥三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5%股权的事项，具体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润达拟收购润达盛瑚、润祺投资、润瑚投资及乾瑚投资四方合计持有的合肥三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65%股权，交易金额为 19,500 万元。
- 本次股权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方润达盛瑚、润祺投资及润瑚投资为公司参与投资的产业基金，且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同类关联交易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本次股权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风险事项：（1）本次交易金额为 19,500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24.92%，溢价较高；（2）本次交易不涉及业绩对赌条款；（3）本次交易预计产生商誉 10,801 万元（假设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合并基准日），若标的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未达预期，则上市公司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4）本次交易后，公司预计累计商誉 203,151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的 20.68%。近年来对外投资所形成的商誉金额较大，如对外投资标的未来经营状况不及预期，上市公司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润达医疗”）的全资子公司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润达”或“受让方”）拟与上海润达盛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达盛瑚”）、上海润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祺投资”）、上海润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瑚投资”）、上海乾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乾瑚投资”）四方签署关于合肥三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三立”或“标的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拟约定杭州润达合计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 19,500 万元以现金方式受让润达盛瑚、润祺投资、润瑚投资及乾瑚投资分别持有的合肥三立 11.60%、17.69%、31.04%及 4.67%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杭州润达将累计持有合肥三立 65%的股权。

为保证交易的公平以及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经交易各方协商同意，以标的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基础，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标的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20）第 10673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合肥三立收益法评估后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30,100 万元。

合肥三立系安徽地区最主要的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之一，拥有分销及终端客户超逾 200 家。合肥三立主要经营的产品以西门子品牌为主，其中西门子自动化流水线产品已覆盖安徽省重要县市的终端客户，是安徽地区规模较大体外诊断产品的服务商之一。公司为了提升安徽地区市场份额，加强安徽地区业务扩展，拟通过直接控股标的公司从而加强与标的公司的业务协作，提高安徽地区的市场份额，完善产品及区域的战略布局，充分发挥业务协同效益。

鉴于本次交易对方润达盛瑚、润祺投资及润瑚投资为上市公司参与设立的并购基金，与其发生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且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同类关联交易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相关规定，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事项经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董事刘辉先生回避表决。

针对本次交易，上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履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义务，并在认真审阅相关中介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基础上，对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评估，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勤勉尽责履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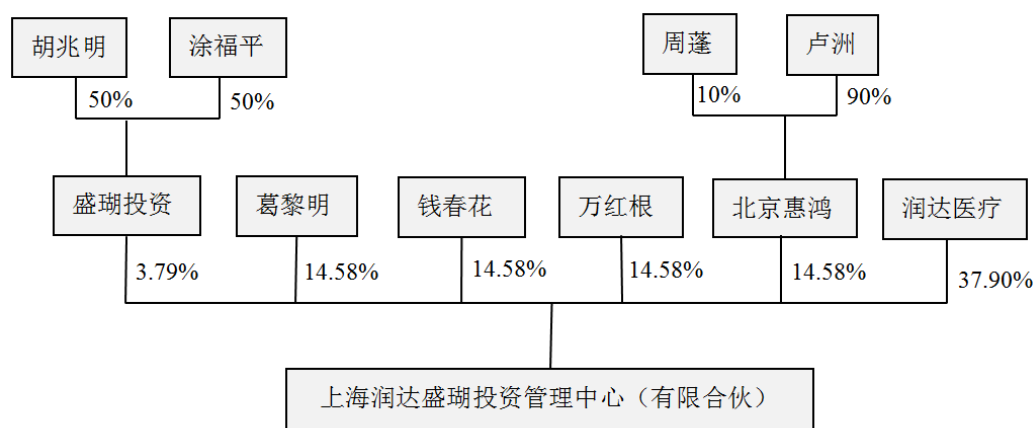
二、关联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润达盛瑚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润达盛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地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秀山路8号3幢一层X区2039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胡兆明）
认缴出资额	6,86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X2BA3D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医疗产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瑚投资”）为润达盛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润达盛瑚的合伙人及权益关系如下：



注：（1）北京惠鸿全称为：北京惠鸿盛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持有润达盛瑚的股权比例为 37.90%，为润达盛瑚主要的有限合伙人之一，同时公司董事刘辉先生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润达盛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目前公司副总经理陆晓艳任润达盛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根据《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实质重于形式的考虑，

认定润达盛瑚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3、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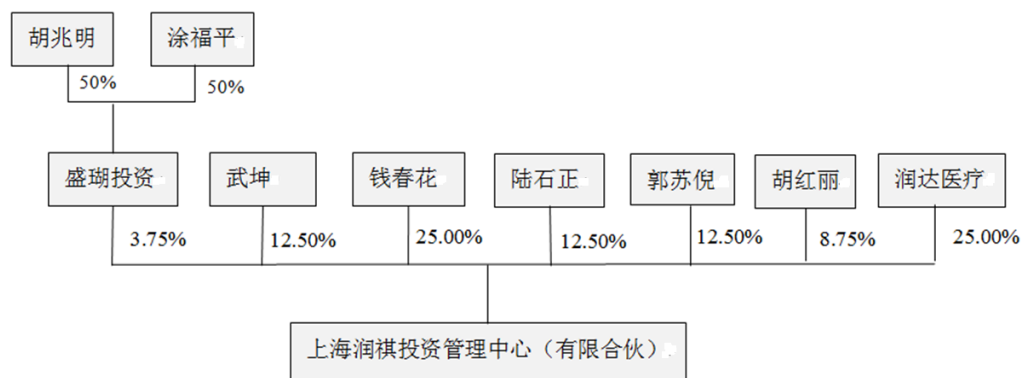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润达盛瑚资产总额 23,782.58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5,007.47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18,775.10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1,210.34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二）润祺投资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润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地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秀山路 8 号 3 幢三层 W 区 3012 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胡兆明）
认缴出资额	4,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8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4 月 8 日至 2023 年 4 月 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XA4T69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咨询、创业投资、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盛瑚投资为润祺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润祺投资的合伙人及权益关系如下：



2、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持有润祺投资的股权比例 25%，为润祺投资主要的有限合伙人之一，同时公司董事刘辉先生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润祺投资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目前公司副总经理陆晓艳任润祺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根据《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实质重于形式的考虑，认定润祺投资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3、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润祺投资资产总额 16,664.70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12,774.86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3,889.83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8.4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2,414.02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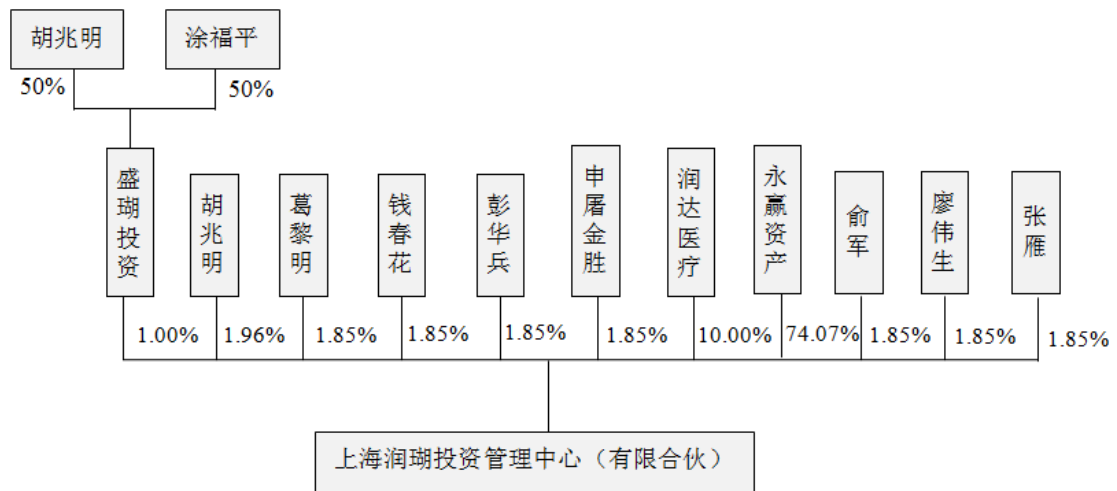
（三）润瑚投资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润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地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912 号 J161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胡兆明）
认缴出资额	27,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14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12 月 14 日—2020 年 12 月 13 日（工商延期办理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MA1GTRAL08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实业投资，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如因工商延期事宜导致本次交易存在障碍或给杭州润达造成损失的，将承担补偿责任。

盛瑚投资为润瑚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润瑚投资合伙人及权益关系如下：



注：永赢资产：永赢资产-甬汇二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永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持有润瑚投资的股权比例为 10%，为润瑚投资主要的有限合伙人之一，同时公司董事刘辉先生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润瑚投资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目前公司副总经理陆晓艳任润瑚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根据《上市规则》、

《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实质重于形式的考虑，认定润瑚投资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3、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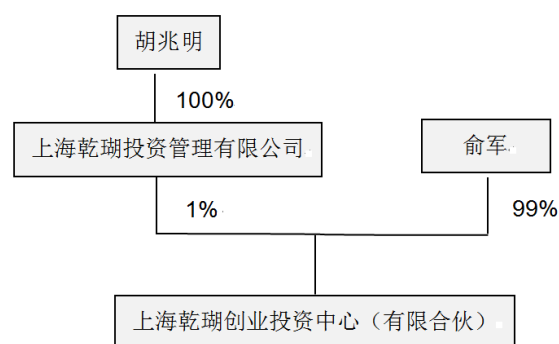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润瑚投资资产总额 27,698.82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2,617.78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25,081.04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8,944.21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四）乾瑚投资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乾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地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秀山路 8 号 3 幢一层 W 区 2038 室（上海市崇明工业园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乾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胡兆明）
认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23 日
合伙期限	2015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MA1JX0PY3P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乾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乾瑚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乾瑚投资的合伙人及权益关系如下：



2、乾瑚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乾瑚投资资产总额 4,776.74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0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4,776.74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0 万

元，净利润人民币-48.98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三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1562184307G

法定代表人：汤勇

设立日期：2010年9月21日

营业期限：2010年9月21日至不约定期限

注册资本：500万元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浮山路与望江西路交口东南角华佗巷50号车间二4001室

主营业务：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与销售；软件销售与维修；医疗器械租赁；医药咨询服务及售后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会议策划；五金、交电产品批发；化学试剂（除危险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肥三立是安徽地区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为医学实验室提供各类体外诊断产品及相关技术等服务。合肥三立向医学实验室提供的产品主要涵盖生化、化学发光免疫、凝血、特定蛋白、流水线等类型的检验项目，以西门子、希森美康等国际品牌产品为主，其中西门子自动化流水线产品已覆盖安徽省重要县市的20 逾家大型终端客户，西门子流水线在安徽的占有量处于领先地位。此外，合肥三立还向客户提供产品选择方案、技术应用培训、流程操作规范、仓储物流配送、设备软件升级和维修保养、流程规范、医学实验室建设布局优化等全方位、深度的综合技术服务。经过多年积累，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服务网络，终端客户主要为安徽地区的二级及以上医院。

其他股东均放弃本次交易的优先受让权。

本次交易前，合肥三立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上海润达盛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80,100	11.60
上海润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84,250	17.69

上海润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52,200	31.04
上海乾瑚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3,450	4.67
吴佳佳	5,000	0.10
德清恒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5,000	34.90
合计	5,000,000	100.00

本次交易后，合肥三立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3,250,000	65.00
吴佳佳	5,000	0.10
德清恒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5,000	34.90
合计	5,000,000	100.00

注：吴佳佳及德清恒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标的公司原股东及管理层核心人员持股。

润达盛瑚、润祺投资、润瑚投资及乾瑚投资持有的合肥三立的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且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二）合肥三立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4,416.52	12,410.47	12,006.04	21,162.20	2,700.02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1-9 月	25,046.28	11,663.77	13,382.51	15,869.56	1,376.47

以上数据经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最近 12 个月内曾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因上海润达盛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合肥三立以公允价值计量，故聘请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合肥三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4 月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20]第 010075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肥三立收益法评估后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32,300 万元。

（四）本次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本次收购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标的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20）第 10673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合肥三立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3,382.51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0,100.00 万元，评估增值额为 16,717.49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24.92%，收益法主要评估参数如下：

项目	2020 年 10-12 月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折现率
营业收入预测值（万元）	7,480.08	24,631.00	26,480.00	28,499.00	30,701.00	32,541.00	11.55%
收入增长率	10.3%	5.5%	7.5%	7.6%	7.7%	6.0%	
销售毛利率	26.7%	26.5%	27.3%	28.1%	27.6%	27.5%	
净利润（万元）	857.68	3,140.97	3,705.47	4,236.59	4,529.44	4,757.87	

基于上述评估结果，经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同时考虑标的公司本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确定如下：

标的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合肥三立 65%股权	19,500.00

近年来上市公司并购体外诊断行业相关企业的定价水平如下表所示，参考可比交易的市盈率水平，本次交易的市盈率与可比交易市盈率的均值和中值相比均处于低位，本次交易的交易市盈率水平均处于合理水平，符合市场行情：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	收购股权比例	100%股权评估值（万元）	交易价格（万元）	标的公司承诺的首年净利润/披露的最近年度实际净利润（万元）	市盈率
中源协和	上海傲源	100%	121,000.00	120,000	6,500.00	18.62
迪安诊断	广州迪会信	64%	156,000.00	99,840.00	16,100	9.69
塞力斯	北京京阳腾微	51%	13,200.00	6,732.00	1,200.00	11.00
	武汉奥申博	80%	1,500.00	1,200.00	150.00	10.00
	武汉汇信	51%	13,200.00	6,732.00	1,200.00	11.00
乐凯胶片	乐凯医疗	100%	64,905.36	64,905.36	5,193.07	12.50
平均值						12.14
中位数						11.00
本次交易市盈率						11.11

注：市盈率按照 100%评估值、交易价格孰高值/标的公司披露的最近年度实际净利润计算。

公司近 2 年并购情况如下表所示，参考公司近两年的对外收购市盈率水平，本次交易的市盈率与公司近两年的对外收购市盈率具有可比性，处于合理水平：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	收购股权比例	100%股权评估值（万元）	交易价格（万元）	市盈率
润达医疗	杭州怡丹	12%	63,200.00	7,584.00	11.62
润达医疗	瑞美	15%	25,800.00	3,870.00	12.45
润达医疗	苏州润赢	35%	43,000.00	15,050.00	10.20

董事会认为：为公司本次交易出具评估报告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评估机构选聘程序合规，评估机构及经办评估师除参与本次交易的评估外，与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标的资产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现实的和预期的利害关系，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本次评估结论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具有合理性和公允性。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定价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准，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交易标的定价情况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标的公司管理层在进行本次评估涉及的预测时，是基于标的公司的业务布局及本年度业绩表现，综合作出了相应的预测。受 2020 年上半年的疫情，导致标的公司常规检验产品受到一定的影响，上半年业绩较往年有所下滑，第三季度业绩已大幅恢复，单季度收入较同期增长 36%，标的公司现有客户群体在 2020 年度疫情冲击之下仍保持了稳定，且本年度新业务开展也有所收获，因此，在客户群体保持稳定且仍然保持正常的市场增长，且新业务也在逐步开展的基础上，管理层作出了较为稳健的预测。基于此，公司认可该盈利预测。

本次交易定价系转让各方根据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20）第 10673 号”评估报告载明的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合肥三立的评估值为基础，经各方协商，合肥三立 65%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19,500 万元。综

合考虑标的公司的业务业绩情况，公司认为标的公司的估值水平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具有合理性。

（六）上市公司不存在为标的公司担保、委托标的公司理财的情形，标的公司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股权转让由杭州润达以人民币 19,500 万元的价格受让转让方持有的合肥三立 65%的股权。本次转让价格系转让各方根据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20）第 10673 号”评估报告载明的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合肥三立的评估值为基础，经各方协商，合肥三立 65%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19,500 万元，其中杭州润达受让润达盛瑚 11.60%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3,480.60 万元、受让润祺投资 17.69%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5,305.50 万元、受让润瑚投资 31.04%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9,313.20 万元、受让乾瑚创业投资 4.67%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1,400.70 万元。

（二）自以下述先决条件均满足之日起，受让方向转让方按本协议附表约定的方式和时点支付股权转让款。本条所称先决条件，包括如下：

（1）甲方已履行完毕其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并向乙方提供相关文件；

（2）目标公司股东会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决议，且目标公司其他股东均书面放弃该项转让的优先受让权；

（3）根据本协议修订后的目标公司章程（或章程修正案）以及其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求的文件已经各相关方适当签署；

（4）乙方本协议项下交易事项获得乙方股东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

（5）自本协议签署之日到乙方支付股权转让款之日（“过渡期”），目标公司任何经营、运作、收益、前景、资产以及财务状况均无重大不利变化，也不存在任何会导致前述重大不利变化的事件发生；

（6）本协议附表载明的其他条件得到满足。

（三）自上述先决条件满足之日起，乙方即成为目标公司的股东，享有股东的权利和承担股东的义务。自先决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目标公司

应向工商主管部门申请并完成本次投资相关的股权变更、章程备案等事宜，转让方应及时督促目标公司履行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在工商变更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目标公司应向乙方提供更新后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公司章程（或章程修正案）等文件。

（四）股东权益

（1）乙方成为目标公司股东后享有的股权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享有所持股权的应分配利润（不包括目标公司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已宣告未发放的、归属于甲方的利润）；参加目标公司的股东会议并依照所持股权的份额行使表决权；向目标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会；对目标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查阅和复印目标公司的章程、股东会或董事会会议记录、财务账目、评估报告、目标公司股权结构等信息；参与目标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其他法律法规和目标公司章程赋予公司股东的权利。

（2）本次转让后，乙方成为目标公司控股股东，目标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乙方控股股东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关管理制度（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管理制度”）制定相应制度并完整执行，该等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

（3）依据上市公司管理制度，乙方将在本次转让后向目标公司委派财务人员及其他必要人员，目标公司承诺将切实保证乙方委派人员有效履职。乙方占标的公司董事会多数席位。

（4）目标公司保证完整执行上市公司管理制度，向乙方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提供公司经营管理信息和财务会计信息。

五、涉及收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收购交易对方中的润达盛瑚、润祺投资及润瑚投资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涉及关联交易；除此之外的交易对手方及标的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收购以公司自筹资金进行，不涉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

六、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战略布局的考虑

上市公司作为华东地区最具有竞争力的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商，近年来在积极扩展全国其他区域市场的同时，也在深耕华东地区原有业务相对较为薄弱的区域。安徽地区市场作为华东地区增长最快的市场之一，上市公司原有业务规模较小，产品种类也较为单一，竞争优势不明显。公司上市后，通过加强安徽地区的业务开拓，以及对合肥万通的投资，提升了在安徽市场的占有率。近两年，公司通过参股合肥市天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及本次对合肥三立的收购，将进一步加强安徽地区集成业务的覆盖、完善公司在安徽地区的产品结构。

标的公司的主要优势在于：

1、标的公司为安徽地区规模最大体外诊断产品提供商之一，近年来收入规模稳步增长，在上述地区业务规模属于第一梯队，市场占有率稳定。

2、对上市公司安徽地区业务能够形成有效的拓展：标的公司服务的主要客户群体，与上市公司现有的安徽地区终端客户存在一定差异，加强上市公司安徽地区业务覆盖，提升上市公司安徽地区的市场占有率。

3、标的公司经营理念契合，且内控管理水平能符合上市公司要求：在业务发展理念（加强集成及流水线业务）和市场定位方面（专注于深耕当地市场）与上市公司在该区域的战略布局理念较为契合。同时，标的公司在产业基金投资以后，经过多年的规范运作，内控管理水平符合上市公司要求。

因此，为了提升安徽市场占有率，加强与合肥三立的业务合作，上市公司希望通过控股标的公司从而加强与标的公司的业务协作，提升市场竞争力，完善产品及区域的战略布局，充分发挥业务协同效益，同时，也通过投资收益获得更多业务发展的成果。

（二）对公司的影响

1、有利于上市公司加强在华东地区的业务协同和规模效益

合肥三立是安徽地区最主要的医学实验室综合服务提供商之一，同时合肥三立已经拥有一支成熟的技术服务团队，将进一步加强安徽地区集成业务的覆盖、完善公司在安徽地区的产品结构。公司 2019 年度在安徽地区收入为 3.19 亿元，合肥三立 2019 年度收入 2.12 亿，公司收购合肥三立有利于提升公司在安徽地区的市场占有率，充分发挥业务协同和规模效益。

2、有利于优化上市公司股权投资结构，加强与标的公司的业务合作力度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通过产业基金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未参与标的公司的运营管理，业务方面的合作也未深入。本次收购完成后，杭州润达将控股标的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65% 股权，在充分保障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基础上，积极参与标的公司运营决策，加强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的业务合作。

本次收购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上市公司此次通过杭州润达控股标的公司预计将产生商誉 10,801 万元（假设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合并基准日）。标的公司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且目前不存在对外担保、委托理财之情形。

七、需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公司收购润达盛瑚持有的苏州润赢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0% 股权，交易金额为 4,300 万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苏州润赢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不存在业绩下滑甚至亏损的情况，亦不存在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

本议案经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议案四：

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于 2019 年 10 月变更为杭州市下城区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且立信审计团队已经连续 10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参考国资委相关规定，为持续有效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决定不再聘请其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立信进行了事前沟通，征得了其理解和支持，立信已知悉该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成立于 2013 年 9 月 2 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1993 年获取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1998 年，经国家财政部财协字（1998）22 号文批准，跨地区组建了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12 号《关于印发<财政部、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的通知》的规定，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亚太是致力于提供审计、财务、税务、咨询等方面服务的专业机构，具有雄厚的专业技术力量，优秀专业人员组成的专业团队。

亚太是国内知名证券资格所之一，为多家上市公司、大型国企、外资企业公司等公司提供过财务报表审计及专项审计等，为北大医疗、上海芭雅、广州阳普等近 10 家医疗类企业提供过审计服务，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

2、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员工人数 2099 人，其中合伙人 89 名；注册会计师 541 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395 人。2019 年，亚太新增注册会计师 91 人，减少注册会计师 71 人。

首席合伙人为赵庆军先生。

3、业务规模

亚太 2019 年度业务收入 7.91 亿元，净资产金额 0.3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6.55 亿元，2019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 2.47 亿元（上市公司和新三板 0.98 亿元、发债等其他证券业务 1.49 亿元。2019 年审计上市公司 32 家，收费总额 0.38 亿元，所服务上市公司的资产均值 66 亿元。2019 年审计公司约 3100 家。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业、邮政业和房地产业，亚太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亚太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8000 万元以上，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亚太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亚太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累计 16 份，其中，2018 年 2 份，2019 年 6 份，2020 年 8 份，均已完成整改工作。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申利超	注册会计师	是	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青	注册会计师	是	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质量控制复核人	曾玉	注册会计师	是	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申利超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4 年 12 月—2009 年 8 月	中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9 年 9 月至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部门经理、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赵青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2 年 3 月 2015 年 8 月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15 年 9 月至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曾玉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8 年 5 月-2011 年 7 月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11 年 8 月至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19 年	2020 年	增减（%）
财务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230.00	230.00	-
内部控制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70.00	70.00	-

3、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0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亚太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原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

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注册地为上海市。立信已连续10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9年度签字会计师江强连续服务1年；签字会计师陈书珍连续服务3年。在执业过程中立信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于2019年10月变更为杭州市下城区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且立信审计团队已经连续10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参考国资委相关规定，为持续有效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决定不再聘请其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对立信多年来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衷心感谢。

（三）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立信进行了事前沟通，征得了其理解和支持，立信已知悉该事项并确认无异议。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亚太与立信进行了沟通，并未发现存在不能承接有关审计业务的任何原因或情况。

（四）不存在以下特殊事项

- 1、与前任会计师、后任会计师沟通过程中存在异议；
- 2、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系主动辞去已承接的审计业务，或已接受委托但未完成审计工作即被上市公司解聘；
-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时间距离年度报告披露日较近，审计进度较往年延迟较多，甚至可能影响审计质量和年报按期披露；
- 4、上市公司上一年度财务报告或内部控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5、上市公司上一年度触及风险警示或暂停上市等情形。

本议案经2020年12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